

“出圈”的小小火漆隐藏着烫伤危险

孩子玩火漆印章被烫伤,商家与监管部门该怎么做?

□ 记者 夏天

近年来,一种新型玩具“火漆印章”因其独特的视觉效果、儿童可轻松上手等特点,成为许多孩子的“心头好”并成功“出圈”。但孩子们玩火漆印章时是否绝对安全?小小的火焰是否隐藏着潜在危险?

日前,上海检察机关在办案中通过综合履职,发现辖区内文具商铺在未作风险提示的情况下,售卖火漆印章,并致使未成年消费者在玩耍时被烫伤的线索。检察官经过调查、认定和磋商,联合行业监管部门,督促相关店铺落实整改,并积极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沟通火漆印章销售及可能对未成年人造成危害的信息,加强对销售不合规产品违法行为的打击和处罚。

商铺未落实安全经营责任 对不特定未成年人存隐患

“我曾在控江路、江浦路一带,看见部分商家售卖火漆印章,商家对火漆印章的使用无任何风险提示,身边已有同学因使用火漆印章而受伤……”近日,杨浦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检察官在开展综合履职时,询问了被害人的生活环境等问题,掌握了上述线索。

杨浦检方随即对辖区内部分文具商铺进行排摸调查,发现控江路某商铺在销售火漆印章时,未在店内张贴火漆印章使用安全警示等提示信息,未落实安全经营责任,存在导致不特定未成年人受伤害的安全隐患。

检察官指出,火漆印章具有明火接触风险,如儿童将手等部位伸入蜡烛台可直接接触到火源,可能产生烫伤风险;金属手柄前段和蜡烛台金属片温升过高;存在可触及的危险尖端,部分产品没有相关警示说明;含有不应给儿童使用的点熔炉;未明示不可用于食品接触等。根据国家强制性标准 GB 6675.2-2014《玩具安全第2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检察官指出,部分火漆印章产品存在功能性锐利尖端和可触及锐利尖端,但未设有相关警示说明;部分产品用点熔炉作为加热器具,其加热部位周边温升超过标准要求值,均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检察官强调,根据 2022 年修订的《上海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第五十五



条规定,生产、销售用于未成年人的食品、药品、玩具、用具和游戏游艺设备、游乐设施等,应当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不得危害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和身心健康。因此,火漆印章产品的生产者应当在显著位置标明注意事项,未标明注意事项的不得销售。

经检察机关调查,依法依规认定涉事商铺未落实安全经营责任,存在导致不特定未成年人受伤害的安全隐患。

贯彻“双赢多赢共赢”监督 理念,办理一案治理一片

“本案涉及的商家存在经营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虽有导致未成年人受伤害的安全隐患,但尚未实际发生安全事故。”承办检察官本着双赢多赢共赢的监督理念,根据《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规则》第七十条的规定,与行业监管部门联系并告知相关情况,制发《磋商函》,依法厘清监管责任:监管部门应就辖区内售卖文具商家进行实地检查,查验是否存在关于火漆印章的“三无”产品,及时责令问题整改,消除可能致使未成年人受伤害的产品安全隐患。

行业监管部门随即积极履职,以校园周边商铺为重点对象,集中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的监督检查,督促辖区内经营者对假冒伪劣产品、“三无”产品自查自清,并自制关于未成年人使用火漆印章风险提示的宣传海报要求商家在店内显著位置张贴,同时做好口头消费提示。

近期,该部门向杨浦区检察院作出书面回复:已督促该商户做好消费警示

相关工作。同时结合“开学季”,以学校周边商铺为重点对象,集中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的监督检查。督促辖区内经营者加强对假冒伪劣产品、“三无”产品的自查自清,落实进货验收工作,确保产品不会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同时开展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面向学校师生、家长普及使用火漆印章可能面临的潜在风险,提升消费者安全意识。

后经承办检察官回访发现,上述商户已主动告知相关安全事项,并已在店铺内显著位置张贴相关安全提示等。杨浦检方认为,行业主管部门已积极履行监管主体责任,督促相关店铺落实整改,效果良好,未成年人公共利益已经得到有效保护。

为进一步规范向未成年人销售火漆印章的行为,上海市杨浦区检察院与行业监管部门积极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沟通火漆印章销售及可能对未成年人造成危害的信息,督促行业监管部门对火漆印章商家的执法力度,加强对销售不合规产品违法行为的打击和处罚。

杨浦区检察院表示,该院检察官将在全区范围内,通过法治副校长、未保站法治副站长履职等途径向在校学生、社会公众开展未成年人使用火漆印章的安全警示宣传,提高社会各界,尤其是未成年人群体,对火漆印章安全使用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切实筑牢火漆印章的“防火墙”,维护市场秩序和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资料图片均来自网络

律师意见

儿童玩具背后的 安全隐患不容小觑

李昱旻

近年来,一款名为“火漆印章”的玩具,因其别出心裁的艺术效果和简易的操作方式,深受儿童们的喜爱。然而,在这款看似无害的玩具背后,实则隐藏着不容忽视的安全风险。

首先,我们必须明确,儿童玩具的生产与销售必须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儿童的人身安全和身心健康得到切实保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生产者需对其生产的玩具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和风险评估,确保产品符合各项安全标准。

具体到火漆印章这一案例,虽然目前尚未有专门针对火漆印章的国家标准,但其在作为儿童玩具,生产、销售时仍需遵循相关儿童玩具的国家标准。这包括但不限于 GB 6675.1-2014《玩具安全 第1部分:基本规范》、GB 6675.2-2014《玩具安全 第2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GB 6675.3-2014《玩具安全 第3部分:易燃性能》以及 GB 6675.4-2014《玩具安全 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等规定。

此外,销售者也有义务对所售玩具进行质量把关,严禁销售存在安全隐患的产品。而且,作为销售者,例如文具商铺,在销售火漆印章时,还必须对产品进行详尽的说明,并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识,以此提醒消费者,特别是儿童注意使用安全,以防范儿童在使用过程中受到伤害。

同时,我们也建议家长在为孩子选择火漆印章玩具时,应着重注意以下几点:首先,选择安全的产品至关重要,确保购买符合安全标准的火漆印章玩具,产品材质应无毒无害,并附有清晰明确的安全使用说明;其次,务必确保孩子在成人的监护下使用火漆印章玩具,特别是在处理火源和热融化的蜡烛时;最后,教导孩子如何正确使用火漆印章玩具同样重要,包括如何安全处理火源、避免触碰热物体、防止将蜡烛或蜡块放入口中等。

通过这些措施,我们可以共同为孩子们营造一个更加安全、健康的玩具环境。本版“律师意见”由“3.15”特刊特聘法律指导机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李昱旻律师撰写